

#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科创板上市股票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及科创板相关法律法规，现就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科创板上市股票（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科创板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系《基金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基金可投资的品种。

二、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在遵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收益特征等约定的前提下，参与投资科创板股票。

三、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审慎原则进行科创板股票的投资，保持好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并进行必要的信息披露，切实保护好基金投资者的利益。敬请投资者留意。

## 四、风险揭示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退市风险、集中投资风险、政策风险等。

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1、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个人投资者需要满足一定条件才可参与科创板股票投资，科创板股票流动性可能弱于其他市场板块，若机构投资者对个股形成一致性预期，存在基金持有股票无法正常成交的风险。

### 2、市场风险

科创板上市企业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往往具有研发投入规模大、盈利周期长、技术迭代快、风险高以及严重依赖核心项目、核心技术人员、少数供应商等特点；科创板上市企业的持续创新能力、主营业务发展的可持续性、公司收入及盈利水平等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 3、退市风险

科创板有更为严格的退市标准，且不设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制度，科创板上市企业退市风险更大，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

### 4、集中投资风险

因科创板上市企业均为科技创新成长型企业，其商业模式、盈利风险、业绩波动等特征较为相似，基金难以通过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若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净值波动。

### 5、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上市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股票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 6、其他风险

在科创板市场投资还存在其他因制度规则差异可能带来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评估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定。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8日